

月17日,为庆祝省注协成立十周年,省注协在省晋剧院排演场举办了“诚信之歌”文艺晚会,晚会的演出人员都是来自各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骨干,省注协的全体工作人员也参加了演出。

(三)“捧出一份爱心,救助孩子献真情”,10月,省注协在全省会计师事务所范围内开展慈善捐助活动,全省共有31家事务所,600多名从业人员参加了捐款活动,共捐款100366元。参加了12月16日全国妇联、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的慈善捐赠仪式,并被授予公益爱心单位名称。

(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裴克存 吴培岩执笔)

内蒙古自治区 注册会计师工作

2002年,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进一步强化服务、监督、管理、协调的职能作用,本着“诚信为本、操守为重、坚持准则、不做假账”的行业理念,深入开展诚信教育,加大行业监管力度,规范行业管理,提升执业质量,全面推进了行业的建设与发展。

一、加强行业诚信建设,提高行业公信力

2002年,自治区注协把加强行业诚信建设,提高行业公信力,维护行业独立、客观、公正的形象,作为协会工作的重点。一方面正确认识和分析行业中存在的问题,如诚信意识淡薄、独立性不强、执业质量和行业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等等;另一方面着重宣传注册会计师行业所取得的成绩,如行业管理体系基本建立,队伍规模不断扩大,执业领域得到拓展,在服务于改革和经济建设中发挥的积极作用等等。为把诚信建设落实到行业管理的各项工作中,分三个层次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是要求注册会计师讲诚信,自重自律,努力提高自身职业道德素质和专业胜任能力。二是要求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着重解决事务所经营理念、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方面的问题,努力营造以“诚信为本,勤勉尽责,服务社会”为主要内容的企业文化,在激烈的竞争中创立自己的品牌,以品牌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以质量求进步。三是要求协会工作人员转变观念,改进作风,提高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

4月,自治区注协下发了《关于恪守职业道德制止不正当竞争行为的通知》,5月,召开了自治区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行业执业质量管理工作会议。重点强调全行业一定要注重执业质量,不出虚假报告,遵守职业道德,不搞无序竞争,切实维护好行业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形象。在2002年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培训班上,针对行业内存在执业质量、职业道德、行业公信力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反复进行诚信教育,提出殷切的期望和要求。协会主办的《内蒙古注册会计师》会刊,开辟了“关注诚信”专栏,对诚信建设进行探讨,努力在全行业塑造“诚信为本、操守为重、坚

持准则、不做假账”的行业理念。

二、加大业务监管力度

自治区注协与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审计厅组成联合检查组,从7月开始,对内蒙古自治区西部五个盟市的24家事务所进行了检查。政府部门与行业协会联合组成检查组开展执业质量检查,在内蒙古自治区尚属首次。这对加强行业诚信建设和业务监管,提高执业质量等方面是一次大胆创新和有益探索,在改进监管方法,减轻事务所负担和加大处罚力度方面收到了明显的效果,得到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好评和事务所的认可。

为做好业务质量检查工作,自治区注协制定了《执业质量兼职检查人员管理办法》,并抽调职业道德好、业务水平高的事务所从业人员组成相对固定的兼职检查队伍。同时,在检查中将检查与帮助相结合,及时指出注册会计师在执业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事务所脱钩改制后完全走向市场,对风险防范的自主性明显增强,但长期以来事务所沿用的职业风险基金制度已滞后于这一形势的要求。为此,自治区注协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协商,正式签订了《注册会计师职业保险合作协议书》,明确事务所可按自愿原则进行投保,投保的事务所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为了规范、指导事务所及从业人员开展审计业务,自治区注协结合事务所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组织专业人员编写了《审计工作底稿实务》一书。

三、改进和完善注册管理

为加快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人才的合理流动,协会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转所、跨省区转会,由每年集中办理两次改为随时办理。下发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办理变更名称、主任会计师、合伙人(发起人、出资人)实行备案制度的通知》,简化了事务所变更事项的程序,明确了“20个法定工作日变更生效”的服务承诺。

2002年,自治区注协对全区127家事务所、19家分支机构、1256名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年检,并在《内蒙古日报》上对第一批年检合格的112家会计师事务所、12家分支机构、1051名注册会计师予以公告;对15家会计师事务所、7家分支机构发出限期3个月整改的通知;对205名注册会计师分别不同情况暂缓年检或不予通过年检。限期整改的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经整改复查后进行了第二批公告。截至2002年12月31日,内蒙古自治区有126家会计师事务所,1183名注册会计师。

为提高资质管理水平,自治区注协全面建立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网络管理系统,有效避免了注册管理中的人为因素,提高了公正性,实现了实时管理,强化了资质管理的监控能力。事务所的终止、设立、变更,注册会计师(评估)师的注册、转所、跨省区转会等工作通过网络系统与中注协和各省注协连接。

为解决资产评估行业合并管理后的突出问题,自治区注协和自治区财政厅企业处对全区资产评估机构的办所条件,

进行了反复审核和实地检查,重新确认了专兼营评估资质40家,单项资产和小型企业整体评估4家,终止、取消资产评估资格13家,清理兼职、挂名的注册评估师35名。根据财政部、农业部文件精神,认真审核了全区6个乡镇企业资产评估机构及47名乡镇企业评估师的材料,经审查核实,撤销了2家不符合条件的评估机构,为符合条件的4家评估机构及47名乡镇企业资产评估师换发了新的资质证书。

四、完成资格考试工作

2002年,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考人数达到11469人,比上年增加356人,出考率为51%。各科合格人数和合格率分别为:会计344人,合格率为8.46%;审计370人,合格率为26.56%;财务成本管理151人,合格率为7.46%;经济法649人,合格率为24.72%;税法269人,合格率为9.16%;5年累计全科合格人数为172人,截至年底全区共有全科合格人数821人。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考试有109人报考,出考率为62.4%,有3名考生合格,合格率为4.4%。全区通过考试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人数累计为20人。

五、加大后续教育培训工作力度

2002年,自治区注协共举办培训班9期,培训注册会计师1035人,注册资产评估师173人。

(一)结合实际,制定培训计划。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后续教育基本准则》和《注册会计师后续教育培训制度》的要求,自治区注协年初即组织后续教育委员会委员召开座谈会,就后续教育内容、师资、培训形式等问题,广泛听取各委员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蒙古自治区2002年度培训工作计划》,并以文件形式下发至各事务所执行。

(二)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注册会计师培训分为主任会计师、部门经理及一般执业人员三个层次举办。主任会计师研讨班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举办,主要内容有:WTO规则与我国会计市场的开放与开发,事务所的合并与整合,CPA职业道德专题,事务所质量控制体系、组织行为学及注册会计师法修订情况。部门经理培训班聘请专家学者讲授,培训内容: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研讨、第五批审计准则、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及外资企业年检等。举办一般执业人员培训班5期,补办2001年度未完成后续教育人员培训班1期,以新颁布的会计、审计、税收法规等知识为主要内容。

注册资产评估师的培训由中注协支援师资,与陕西省注协合作举办。培训内容:评估报告准则、职业道德准则、房地产评估、企业价值总体评估、评估风险及案例等。

(三)加大培训监管力度,促使培训工作制度化。一方面在培训期间,实行考勤制度,随时抽查出勤情况,连续两次不到,不予结业;另一方面实行脱产培训记录与年检挂钩制度,对于未参加培训的人员,如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培训,要求其提出书面申请及相关证明,加盖事务所公章,经自治区注协批准后可以延后一个年度,否则年检不予通过。

六、优化执业环境

自治区注协充分发挥服务职能,努力为事务所创造良好的执业环境,及时与财政厅、审计厅协调,经自治区政府领导批示,向全区下发了《关于注册会计师事务中介机构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要求任何行政机关不得制定限制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依法执业的文件,不得以不正当的方式指定会计师事务所受理业务。此外,协会还配合人民法院经济案件鉴定部门开展工作。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余峰 周银星 任晓东执笔)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工作

2002年,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工作以“打假、治假、防假”为中心,在清理整顿全省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开展诚信教育、监管、专业标准、培训、考试、财务管理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使协会的自身建设和行业建设取得了新成绩。

一、完成经济鉴证类中介机构的清理整顿工作

2002年继续加大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的力度。全省13类共2642家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中脱钩改制的1094家,已经完成1028家,完成率为94%,没有完成的6%主要是律师行业中因政策性因素影响的部分国有所。其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是对辽宁省自行设立的城镇集体资产评估机构的清理整顿工作。经多次与省经贸委协商后提出清理整顿方案,报经省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领导小组和国清办批准后得以实施。全省城镇集体资产评估机构脱钩改制182家,对其中申报的专营、兼营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审批,城镇集体资产评估机构归类合并到资产评估行业工作已基本完成。

二、加大业务监管力度,净化会计服务市场

(一)通过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意见研讨会、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座谈会和注册会计师后续教育培训班、在《辽宁注册会计师》杂志开辟专栏、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加强行业内部“诚信为本、操守为重、坚持准则、不做假账”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注册会计师对诚信建设重要性的认识,杜绝造假行为,树立行业形象,提高社会公信力。出资鼓励省内事务所参加全国百家会计师事务所诚信宣言活动,在首批36家倡议单位中,省内会计师事务所占了5家。

(二)通过制度建设,规范事务所执业行为。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行业规范,结合全省实际情况,起草并拟定了《辽宁省财政厅规范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暂行规定》,对注册会计师执业技术、事务所质量控制、职业道德、事务所资质管理与财政监督进行了规范。